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上报名流程及注意事项

申请人网上报名时切记：在网上申请填报时，所选择的网上认定机构必须是申请人户籍（居住证、就读高校）所在地对应的网上认定机构。姑苏区区域人员申请初级中学教师资格、小学教师资格、幼儿园教师资格均选择**苏州市姑苏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委员会**。

1. 首页入口

申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www.jszg.edu.cn>），将看到中国教师资格网首页如下图。建议您使用**谷歌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进行后续操作。



2. 登录步骤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进入申报系统的入口为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名入口**。

注意：通过“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名入口”登录，不可以办理定期注册业务。

2.1 申请人账号注册和实名核验

2.2 申请人登录申报系统

（每一项都要手动输入）

在登录页面，申请人正确填写自己注册的**账号（证件号码）**和密码，拖动滑块补全拼图验证码，点击 **登录** 按钮完成登录。



2.2.1 首次登录完善个人信息

登录成功后，对于注册后首次登陆的或个人信息没有完善的用户，须先完善个人身份信息，填写民族信息。对于证件类型为：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注册的用户，需要补充性别、出生日期、民族及港澳或台湾当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对于证件类型为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的用户，还需补充相应通行证号码。检查无误后，点击 **提交** 按钮，完成个人信息的完善和提交。

[修改个人身份信息](#) [实名核验](#) [修改密码](#) [修改手机号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0
*姓名：	孔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6-06-12
*民族：	汉族

*证件有效时段： 5年 10年 20年 长期



请关注中国教师资格网服务号
可在个人中心中绑定帐号

*证件有效开始日期： 2020-04-01

*证件有效截止日期： 2040-04-01

*安全邮箱： 1323124@qq.com

*手机号码： 123*****03

提交

返回

提示：如需修改姓名，请进入实名核验页面，实名核验通过后方可修改成功。

修改个人信息 实名核验 修改密码 修改手机号码

*证件类型：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

*证件号码： 81*****99

*姓名： 刘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01-01

*民族： 汉族

*证件有效时间段： 5年

*证件有效开始日期： 2020-04-01

*证件有效截止日期： 2025-04-01

*安全邮箱： 12345@qq.com

*手机号码： 123*****00

*通行证号码： 12345678

*港澳台当地身份证件号码：

提交

返回

提示：如需修改姓名，请进入实名核验页面，实名核验通过后方可修改成功。



请关注中国教师资格网服务号
可在个人中心中绑定帐号

办理教师资格业务需要完成实名核验才可进行，将使用通行证的信息进行实名核验，请务必保证姓名和通行证号码与证件上的信息一致。



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通行证号码一栏请填写①处的内容；当地身份证件号码一栏请填写②处的内容。
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通行证号码一栏请填写③处的内容；当地身份证件号码一栏请填写④处的内容。

建议您通过微信扫码关注中国教师资格网服务号，并与本系统账号绑定，以便于忘记密码时进行密码重置。

2.2.2 个人信息中心

点击“个人信息中心”，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界面中包含六个模块：个人身份信息、教师资格考试信息、普通话证书信息、学历学籍信息、学位证书信息、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1) 个人身份信息

此模块可以修改个人身份信息、实名核验、修改密码、修改手机号码等。

中国教师资格网 业务平台 教师资格认定 个人中心 退出

您好, 欢迎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您上次登录时间:) 实名状态: 人工审核通过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信息 学历学籍信息 学位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修改个人信息 实名核验 修改密码 修改手机号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1*****34
*姓名:

如需修改姓名, 请在实名核验页面中修改。实名核验通过后, 姓名方可修改成功, 如实名核验未通过, 则姓名不会修改成功。

sso1.jszg.edu.cn 显示

实名审核失败, 信息更新未成功。您仍可正常办理业务, 如确需修改, 可参照页面右侧说明开通网证, 再进行实名审核。

确定

修改成功后, 请注意更新您的证书及报名信息 (点击修改后直接提交即可; 证书信息以实际情况为准, 如无错误则不需变更)。

如因证书已在报名业务中使用、报名信息已进行现场确认等原因无法修改, 请联系您的认定机构, 或发邮件至 jszgwb@163.com 联系我们。

(2)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如果您是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且成绩合格的申请人, 此处将呈现您的考试合格证明上的相关信息 (系统自动同步, 此处无需用户自己维护和填写)。

注意: 如果您的考试合格证信息未能成功关联, 请确认您本次注册的身份证件号码、姓名等个人信息是否与考试合格证明上的个人信息一致。或参考网站“常见问题”栏目相关问题说明处理。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信息 学历学籍信息 学位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考试合格证明编号	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有效期限	考试省份
无考试数据。该数据仅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信息。高校及省考申请人在报名过程中, 考试形式需选择“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3) 普通话证书信息

在此模块下点击 **新增** 按钮，出现证书新增对话框，请按照右侧的操作步骤进行操作

a. 在“核验证书”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对应普通话证书的相关信息。

b. 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用户信息是否与普通话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c. 本系统数据来源为“全国普通话培训测试信息资源网” <http://www.cltt.org/>提供的 2007 年之后普通话数据。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全相关信息（普通话信息分数栏必须填写数字）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 190KB，格式为 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核验完成和添加完成在普通话证书信息目录下都会添加一条记录。“待核验”状态在认定中不会改变。

e. 此处的“免测”仅针对符合政策要求的高校申请人。

您好，欢迎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您上次登录时间：2021-05-11) 实名状态：核验通过

普通话证书信息 **新增** **返回**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试所在省份	成绩	核验状态	操作
31*****22	二级甲等	■■■■■■■■■■	2020-06-01	■■■■	88.6	待核验	修改 查看

新增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关闭页面**

姓名	■■■■■■■■■■
身份证件号码	53*****26
选择核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核验证书 <input type="radio"/> 录入证书 <input type="radio"/> 免测 (仅限符合政策的高校申请人)
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核验

1、在“核验证书”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相关信息。

2、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普通话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3、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190KB，格式为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证书上测试时间一项未精确到日时，请当日1日即可）

(4) 学历学籍信息

学历信息：在此模块下点击 **新增** 按钮，按照操作步骤进行证书核验，在“核验学历”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 **核验** 按钮，系统将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学信网）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对应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的相关信息。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用户信息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证件号码、证书编号”是否一致；如果检查无误后，仍然核验不到的证书信息，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 190KB，格式为 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中师、幼师及其他中专学历，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如您所持有的学历为港澳台地区学历或者国外留学学历，请选择相应类型进行操作，补充完善学历证书信息，并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认证报告电子版以备认定机构人工核验。

学历证书信息

新增

返回

学历证书编号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毕(结)业结论	毕业日期	核验状态	操作
10*****38			大学本科	普通全日制	毕业	2017-06-30	已核验	

新增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 [关闭页面](#)

姓名	<input type="text"/>
身份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11*****45"/>
学历校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核验学历 <input type="radio"/> 无法核验的学历 <input type="radio"/> 港澳台地区学历 <input type="radio"/> 国外留学学历
学历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核验

- 1、在“核验学历”类型下, 输入证书编号, 点击“核验”按钮, 系统将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学信网)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相关信息。
- 2、如果核验不到信息, 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 3、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 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 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

添加学历证书时, 如您所毕业的学校不在可选范围之内(查询不到), 您可点击“新增学校”按钮, 填写相关信息, 而后点击“新增确认”即可。

毕业学校名称	<input type="text"/>	选择
学校名称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询"/>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学校"/>
可选学校	请选择学校 中共中央党校 中科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毕业学校名称	<input type="text"/>	选择
学校名称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询"/>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学校"/>
学校名称	<input type="text"/>	
办学类型	请选择办学类型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确认"/>

注意: 填写认证书编号时, 如遇到使用方括号的情况, 请使用【】而非[]。

核验完成和添加完成在学历证书信息目录下都会添加一条记录。应届毕业生(在校最后一学期, 且未取得毕业证书)不需要录入学历信息。

学籍信息: 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在认定报名过程中“同步学籍”。学籍信息可以在个人信息中心显示, 但不能个人信息中心录入。

中国教师资格网 业务平台 教师资格认定 个人信息中心 退出

子, 欢迎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您上次登录时间: 2020-10-26) 实名状态: 核验通过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身份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信息 学历学籍信息 学位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在校学籍信息 (在认定报名过程中完善)

(有多条学籍的, 认定过程中点选所需学籍完成报名即可, 多余的学籍信息无需删除)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学籍状态	预计毕业时间	操作
------	------	------	------	------	--------	----

学历证书信息

新增 返回

学历证书编号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毕(结)业结论	毕业日期	核验状态	操作
10*****38			大学本科	普通全日制	毕业	2017-06-30	已核验	

(5) 学位证书信息

根据您的学位证书上的真实信息, 补齐本页面上所空缺的信息。目前系统尚未实现学位的在线核验, 学位信息添加成功后, 需现场确认时人工审核。

注意: 如果您没有获得学位证书, 请在“学位名称”处选择“无学位”, 学位证书编号会自动对应为“无”。学历符合认定要求的, 无学位不影响认定。

应届毕业生 (在校最后一学期, 且未取得毕业证书) 无需录入学位信息。

(6)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如果您是在 2008 年及以后 (广西壮族自治区是 2012 年及以后) 认定的教师资格证书, 在“教师资格证书信息”下将列出该证书的相关信息。如下图所示: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身份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信息 学历学籍信息 学位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证书号码	认定机构名称	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证书签发日期
无教师资格证书数据。				

完善个人信息后, 点击顶部导航栏中 **业务平台** 按钮, 可看到页面中“业务平台”界面, 如下:

中国教师资格网 导航栏 业务平台 教师资格认定 个人信息中心 退出

张*雨您好, 欢迎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您上次登录时间: 2020-08-24) 实名状态: 核验通过

业务平台

教师资格认定

须知
报名

中小学在职教师定期注册

须知
报名

业务模块

教师资格认定信息		查询报名信息				
学历及普通话等自行添加的证书信息中，“待核验”状态指报名系统未自动比对核验到，需在报名完成后，现场确认时由工作人员核查证书原件或其它材料。确认通过后，“待核验”状态也不会随之更新。						
报名号	申请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认定机构	认定状态	证书号码	操作

业务办理记录						
中小学在职教师定期注册信息		查询报名信息				
注册报名号	证书号码	现任教学段	现任教学科	注册结论	注册机构	操作

在业务平台页面中，您可以看到导航栏、业务办理记录及业务模块（教师资格认定、中小学在职教师定期注册）。

3. 教师资格认定业务办理

3.1 阅读须知、查询工作开展情况

在业务平台页面下，选择**教师资格认定**业务模块，首先点击**须知**按钮，仔细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必读中的内容。

教师资格认定

须知
报名

须知

申请人必读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必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中国公民凡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具备规定的学历，教师资格考试合格，有教育教学能力，经认定合格的，可以取得教师资格。

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需要准备或提交以下材料

- 1.有效身份证件（如身份证、户口簿、居住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
- 2.学历证书（应届毕业生请准备学业成绩单）
- 3.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各省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改革试点前入学的符合直接认定条件的全日制师范生和全日制教育硕士不提供此项证明）
- 4.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 5.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
- 6.近期本人1寸白色免冠正面证件照（须与系统中上传的电子照片为同一底版）

网上申报时认定系统对学历、考试、普通话等信息验证通过的，现场确认时则无需再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体检表需按本省份或认定机构的通知要求提交。具体需要出示或提交的材料请以认定机构的公告为准。

阅读完毕后，请在右上角点击**返回业务平台**按钮，返回业务平台，选择教师资格认定业务模块下，点击**报名**按钮，您将进入教师资格认定网报时间查询页面

如您无法点击报名按钮，且可见其颜色较右侧定期注册报名按钮较浅，则您点击了错误的入口，回到首页重新点击**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入口**进入即可，不必重新注册账号。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网报时间查询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checking online reporting times. It includes several dropdown menus for selecting province, city, qualification type, and institution. Below these are fields for start and end times, and a search bar for confirmation points.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hree buttons: '个人信息维护' (Personal Information Maintenance), '退出系统' (Exit System), and '认定申请报名' (Apply for Recognition).

选择省、市、资格种类、认定机构、确认点信息来查看认定机构是否开通网报业务，如果已开通，点击 **认定申请报名** 按钮，进入到认定报名申报协议界面。如认定机构未开通网上申报工作，请根据页面提示信息，联系和咨询对应认定机构，获取具体认定工作安排的信息。

3.2 正式报名

请注意，所有环节均完成，生成报名号之后方为报名成功!

请仔细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阅读完毕，请勾选下方“本人已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并完全同意。”及“本人授权中国教师资格网向有关部门查询本人的性侵犯违法犯罪信息，并将其结果应用于教师资格认定。”的复选框，



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

- 1.本申报系统的所有权归中国教师资格网所有，不得修改或他用，违者追责。
- 2.申请人已经认真阅读并知晓了教师资格认定模块下“须知”的相关内容。
- 3.申请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本申报系统执行相关操作。因个人原因而导致的申报异常，由本人承担所有责任。
- 4.申请人理解并同意由于不可抗力所引起的无法正常申报的情况，本申报系统不承担任何直接或间接责任。
- 5.申请人须保证提交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申请人将承担由于信息不真实、不准确、隐瞒、伪造和个人疏漏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6.申请人同意本申报系统对个人申报信息进行在线核验。核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人个人信息、学历（或学籍）信息、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有无犯罪记录信息、教师资格考试信息等。

7.本申报系统尊重并保护申请人网上申报留存的个人隐私信息。未经本人同意，本申报系统不会主动公开、编辑、披露或透露任何个人隐私信息，但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披露的或司法部门或其他法律授权的机关依照法定程序要求提供的除外。

8.申请人同意本申报系统进行针对性侵违法犯罪信息的准入查询，并将此查询结果提供给所报名的认定机构。如对查询结果有异议，申请人可以通过认定机构申请复查。准入查询具体内容请参考《关于建立教职人员准入查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的意见》。

在教师资格认定报名开始前，您可以在“个人信息中心”页面下，完成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学历证书信息、学位证书信息的核验或补充。

本人已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并完全同意。

本人授权中国教师资格网向有关部门查询本人的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并将其结果应用于教师资格认定。

请仔细阅读,还剩7秒

点击 **下一步** 进入填写身份信息页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15*****29	出生年月：	1998-08-23														
请选择考试形式： <input type="radio"/> 国家统一考试 <input type="radio"/> 免试认定改革人员 <input type="radio"/> 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请选择普通话证书信息： 添加普通话证书																	
<table><thead><tr><th>证书编号</th><th>等级</th><th>测试机构</th><th>测试时间</th><th>测试所在省份</th><th>成绩</th><th>核验状态</th></tr></thead><tbody><tr><td colspan="7">请在个人信息中心中核验或添加普通话等级证书信息</td></tr></tbody></table>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试所在省份	成绩	核验状态	请在个人信息中心中核验或添加普通话等级证书信息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试所在省份	成绩	核验状态											
请在个人信息中心中核验或添加普通话等级证书信息																	
请选择是否在校生： <input type="radio"/> 是（未取得毕业证书，在校最后一学期） <input type="radio"/> 否（仅限全日制最后一学期）																	
上一步		下一步															

(1) “请选择考试形式”：

①以“国家统一考试”形式参加认定，请选择本人名下考试合格证明信息（资格认定报名时间在合格证有效期内的方能选择使用）；

②以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参与认定（含高校及省考申请人），则点选“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③如您已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且报名时该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则可选择“免试认定改革人员”，进行相应资格种类及任教学科教师资格的认定。该项仅限 2021 年及以后纳入免试认定改革且取得上述证书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师范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出生年月：	1998-08-23										
证件号码：	15*****29												
请选择考试形式： <input type="radio"/> 国家统一考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免试认定改革人员 <input type="radio"/> 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table><thead><tr><th>职业能力证书编号</th><th>任教学段</th><th>任教学科</th><th>有效期截止时间</th><th>证书颁发学校</th></tr></thead><tbody><tr><td><input type="radio"/> 2021*****0001</td><td>初级中学教师资格</td><td>数学</td><td>2024-06-30</td><td></td></tr></tbody></table>				职业能力证书编号	任教学段	任教学科	有效期截止时间	证书颁发学校	<input type="radio"/> 2021*****0001	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数学	2024-06-30	
职业能力证书编号	任教学段	任教学科	有效期截止时间	证书颁发学校									
<input type="radio"/> 2021*****0001	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数学	2024-06-30										
请选择普通话证书信息： 添加普通话证书													
<table><thead><tr><th>证书编号</th><th>等级</th><th>测试机构</th><th>测试时间</th><th>测试所在省份</th><th>成绩</th><th>核验状态</th></tr></thead></table>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试所在省份	成绩	核验状态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试所在省份	成绩	核验状态							

(2) 选择普通话证书信息：选择参与本次认定的本人名下的普通话证书信息。如您没有在个人信息中心添加信息，请点击“添加普通话证书”按钮进行添加。

此处的“免测”仅针对符合政策要求的高校申请人。

新增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关闭页面](#)

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徐*涛"/>
身份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53*****26"/>
选择校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校验证书 <input type="radio"/> 录入证书 <input type="radio"/> 免测（仅限符合政策的高校申请人）
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校验"/>

- 1、在“校验证书”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校验”按钮，系统将在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相关信息。
- 2、如果校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校验的信息是否与普通话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 3、经上述步骤仍校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190KB，格式为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证书上测试时间一项未精确到日时，填当月1日即可）。

(3) 选择是否在校生。如果您为**非在校生**，或**已经取得了毕业证书**，请在“是否在校生”处，选择“否”，并选择相应的学历和学位信息。（如果您没有获得学位证书，请点击 [添加学位证书](#) 按钮，在“学位名称”处选择“无学位”，学位证书编号自动对应为“无”。）如您没有在个人信息中心添加信息，请点击添加按钮进行添加。

请选择是否在校生
(仅限全日制最后一学期)： 是（未取得毕业证书，在校最后一学期） 否

请选择学历证书信息：[添加学历证书](#) 结业、肄业结论的学历不为合格学历，不可用于认定报名。

学历证书编号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毕(结)业结论	毕业日期
请在个人信息中心中核验或添加学历证书信息						

请选择学位证书信息：[添加学位证书](#) 如果没有获得学位证书，在添加信息时，“学位名称”选择“无学位”，证书编号自动填写“无”，点击提交即可。

学位证书编号	学位名称
请在个人信息中心中添加学位证书信息	

新增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关闭页面](#)

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司**蔚"/>
身份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44*****29"/>
学历校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核验学历 <input type="radio"/> 无法核验的学历 <input type="radio"/> 港澳台地区学历 <input type="radio"/> 国外留学学历
学历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核验"/>

- 1、在“核验学历”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全国学历信息库中获取相关信息。
- 2、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 3、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200KB，格式为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
- 4、中师、幼师及其他中专学历，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200KB，格式为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
- 5、如您所持有的学历为港澳台地区学历或者国外留学学历，无法进行学历核验，请选择核验类型为港澳台地区学历。

新增学位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关闭页面](#)

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司**蔚"/>
身份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44*****29"/>
学位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学位信息"/>
学位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取消"/> <input type="button" value="提交"/>	

补全左侧学位证书信息。

如果您是**大专及以上在校生**（仅限全日制最后一学期），且**尚未取得毕业证书**，请在“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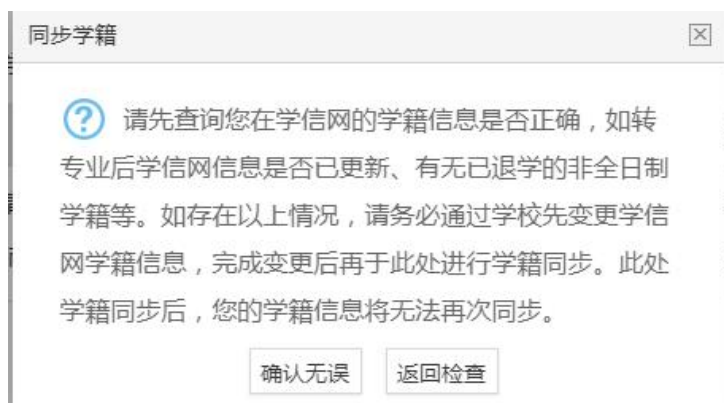
否应届毕业生”处，选择“是（未取得毕业证书，在校最后一学期）”，并点击 **同步学籍** 按钮，获取在校学籍信息。

注意：请先查询您在学信网的学籍信息是否正确，如转专业后学信网信息是否已更新、有无已退学的非全日制学籍等。如存在以上情况，请务必通过学校先变更学信网学籍信息，完成变更后再于此处进行学籍同步。此处学籍同步后，您的学籍信息将无法再次同步。

请选择是否在校生
(仅限全日制最后一学期)： 是(未取得毕业证书，在校最后一学期) 否

请选择在校学籍信息：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学籍状态	预计毕业时间	操作
大专及以上学籍请点击 同步学籍 按钮，获取在校学籍信息，如未同步到信息，请点击“补充数据”按钮补充学籍信息，幼儿教师、中等师范及其他中等职业学校学籍无法同步，请直接点击 补充数据 按钮补充学籍信息。						



如您的学籍不可同步，或同步到的学籍与您期望的不符，请点击 **补充数据** 按钮补充学籍信息。填写本人学籍信息（只有学籍状态为“注册学籍”的申请人才符合认定要求），点击 **保存** 按钮，上传信息。如果添加信息有误，请点击 **修改** 按钮进行修改。

学籍信息补充完善

院校名称:	<input type="text"/>	选择	专业名称:	<input type="text"/>	选择	预计毕业时间:	<input type="text"/>	选择日期
学历层次:	<input type="text"/>	▼	学习形式:	<input type="text"/>	▼	学籍状态:	<input type="text"/>	▼

保存 **取消**

(4) 点击 **下一步** 按钮，进入选择认定机构界面。根据本人实际情况填写认定所在地详细地址，选择认定所在地信息、认定机构信息及确认点信息。

请选择认定所在地类型： 户籍所在地 居住地 就读学校所在地（仅限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 任教高等学校所在地

认定所在地详细地址：

请选择省：

请选择市：

请选择资格种类：

请选择任教学科：

请选择认定机构：

网报开始时间	网报结束时间	人员范围
--------	--------	------

请选择确认点：

确认点	确认范围
-----	------

注意：在选择认定机构时：

如果教育局设置了网报计划但没有安排确认点，则显示“该机构未设置确认点，请联系所选的教育局。”

以上情况请联系和咨询相关认定教育局，进一步了解认定机构工作安排。

请选择任教学科： 自然

请选择认定机构： 教育局 该机构未设置确认点，请联系所选的教育局。

网报开始时间	网报结束时间	人员范围
202... 08:00:00	20... 17:00:00	

请选择确认点：

确认点	确认范围
-----	------

如果您当前报名的时间不在教育局设置的网报时间段内，则显示“当前时间不在该机构的网报时间段内”。请按系统提示时间进行网报。

请选择认定机构： 培训一省教育厅1 当前时间不在该机构的网报时间段内。

网报开始时间	网报结束时间	人员范围
2019-02-18 08:00:00	2019-04-02 17:00:00	高校教师

请选择确认点：

确认点	确认范围
-----	------

(5) 在填写认定信息页面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人的认定信息，并上传近期本人免冠正面白底证件照（照片大小小于 190k，图片为 jpg 格式，分辨率宽度大于 290 像素并小于 300 像素，高度大于 408 像素并小于 418 像素，须与现场确认提交的照片为同一底版，不要求与考试报名时为同一底板），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重新选择。

(6) 请点击个人承诺书图片，通过手机浏览器、微信、支付宝或其他扫码工具扫描页面

中弹出的二维码，并在手机端手写签名。提交签名后，点击网页端的“已提交”按钮，查看签名合成后的效果。如需修改，可点击合成后的图片，重新获取二维码。

个人承诺书签名:

个人承诺书	
本人热爱教育事业，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严守社会公德。无不良品行和违法犯罪记录，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如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相应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	
承诺人: 签名	年 月 日

操作步骤:

- 1.请确认您对方《个人承诺书》中的内容没有异议，而后点击“签名”框，页面中将弹出二维码。
- 2.请您使用手机微信或其他扫码工具，扫描上述二维码，并在打开的页面中进行签名。确认签名清晰无误后，即可提交。
- 3.点击二维码下方的“已签名”按钮，检查页面中是否正常显示了承诺书内容及您的签名、当前日期的组合。如清晰无误，则可进行后续步骤。
- 4.如需修改，请点击合成后的图片，将为您重新生成二维码。



(7) 选择证书领取方式，如果教育局支持邮寄，您可以选择邮寄方式，并详细填写收件人相关信息。

(8) 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填写个人简历信息。

填写申请信息

学历专业类别: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
政治面貌: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input type="text"/>
现从事职业: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从事职业"/>
专业技术职务: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
通讯地址:	<input type="text"/>
通讯邮编:	<input type="text"/>
照片上传:	<input type="text" value="点击上传"/>

请上传近期本人1寸白底免冠正面证件照

操作步骤：
1.照片文件应为jpg格式。
2.照片文件应小于200kb，并在此基础上尽量保证清晰。
3.照片文件分辨率宽度应大于290像素并小于300像素；高度应大于408像素并小于418像素。
4.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重新选择。

个人承诺书

本人热爱教育事业，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严守社会公德，无不良品行和违法犯罪记录，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如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相应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

承诺人：姓名 年 月 日

个人承诺书签名：

操作步骤：

- 1.请确认您对方《个人承诺书》中的内容没有异议，而后点击“签名”框，页面中将弹出二维码。
- 2.请您使用手机微信或其他扫码工具，扫描上述二维码，并在打开的页面中进行签名。确认签名清晰无误后，即可提交。
- 3.点击二维码下方的“已签名”按钮，检查页面中是否正常显示了承诺书内容及您的签名、当前日期的组合。如清晰无误，则可进行后续步骤。
- 4.如需修改，请点击击合成后的图片，将为您重新生成二维码。

证书领取方式： 自取 邮寄（邮寄费自理，货到付款支付方式）

个人简历：填写学习或工作经历，至少两条，不得空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单位	职务	证明人	操作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日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选择日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添加简历"/>

(9) 填写完成后点击 按钮，看到确认信息页面，请仔细核对信息，如有错误，请及时在本页面更改，如确认无误，点击 按钮，看到注意事项页面，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注意事项

(10) 点击下一步按钮，将看到报名信息提交页面，在此页面您将看到个人承诺，请仔细阅读个人承诺，并在页面下方勾选是否同意，如选择不同意，点击 按钮后，您将放弃本次报名，返回业务平台；



个人承诺

本人热爱教育事业，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严守社会公德。无不良品行和违法犯罪记录，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如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相应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

同意 不同意

选择同意，点击 **提交** 按钮，将出现申报提醒页面，为报名成功，请仔细阅读页面中的内容并做好相关信息记录。


申报提醒


报名成功！报名号：**212771**。建议您记录报名号备查。

您所选择的确认点为：**XXXXXX中学**；确认时间为：**2022-03-05至2022-04-01**。请务必仔细阅读您所报名的认定机构发布的**认定公告**，按照要求完成现场确认。

(11) 点击页面下方的返回按钮，将返回业务平台页面，请您务必在系统“业务平台”页面“教师资格认定信息”模块下，点击 **查询报名信息** 按钮，将会出现报名记录，点击“**注意事项**”按钮，查看相关内容，在认定状态处查看认定进度，且在规定时间内按认定通知或公告要求携带各项需提交的材料进行现场确认。

报名号	申请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认定机构	认定状态	教师资格证编号	操作
212518	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地理	培训一市教育局1	网报待确认		注意事项   

您可在右侧操作栏内，点击申请表预览按钮 ，查看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信息，特别要检查个人照片和个人承诺书是否清晰完整，个人信息是否正确，如有错误，请及时按要求修改。

如需修改报名信息，请在教师资格认定信息记录下，点击右侧操作栏内的修改按钮  进行修改后提交。

如您需要更换所选择的考试合格证明或改为以非国考身份报名，需要先修改考试合格证明，提交一次，而后再修改其余信息。

注意：请先查看认定状态是不是“网报待确认”。如果不是，需要联系认定机构修改认定状态至该状态才可以修改报名信息。学籍、普通话、学历、学位证书信息需在个人信息中心中修改，并在**修改后重新提交报名信息**。

此前已用于过教师资格认定的证书信息不可修改，如确有必要，请通过网站首页“咨询服务”栏目联系方式联系我们。

注意：如果您在教师资格认定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参考中国教师资格网“常见问题”相关说明对照处理。如果仍有不能解决的问题，请按网站首页下面“咨询服务”提供的方式发邮件

或打电话定位并解决问题。

[网站首页](#) | [教育资讯](#) | [资格认定](#) | **[常见问题](#)** | [政策法规](#) | [资格认定网报](#) | [定期注册网报](#)

常见问题 |

您现在的位置: [中国教师资格网](#) >> [常见问题](#)

常见问题 更多...

- ▶ [中国教师资格网账号问题 \(问题1-5\)](#)
- ▶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问题 \(问题6-20\)](#)
- ▶ [教师资格证书相关问题 \(问题21-26\)](#)
- ▶ [教师资格定期注册问题 \(问题27-44\)](#)
- ▶ [教师资格考试相关问题 \(问题45-47\)](#)
- ▶ [姓名中有生僻字的问题 \(问题48-50\)](#)

咨询服务

邮箱: jszgw@163.com 为及时有效地解决您的问题, 请按以下格式发送邮件:
邮件主题: 真实姓名+问题关键字
邮件正文: 详细、准确地描述问题, 并提供证件号码、联系电话。必要时将问题截图作为附件。

电话: 010-56761296 各省份工作联系方式(咨询时间以各省份工作时间为准)